

辽源市冰雪产业发展条例

(2024年12月24日辽源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25年3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冰雪基础产业

第三章 冰雪装备制造产业

第四章 冰雪服务产业

第五章 冰雪产业支持与要素保障

第六章 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充分发挥冰雪资源优势,促进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新型消费需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促进冰雪产业发展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及其相关活动,适用本条例。

第三条 冰雪产业实行党委领导、政府推动、市场运作、行业自律、社会参与的发展机制,遵循绿色发展、创新驱动、产业协同、开放合作、统筹推进的原则。

第四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冰雪产业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将冰雪产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冰雪产业发展政策,建立健全冰雪产业发展工作协调机制。

市、县(区)人民政府文化旅游主管部门负责冰雪文化和冰雪旅游产业发展工作,体育主管部门负责冰雪运动产业发展工作,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冰雪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工作。

市、县(区)人民政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林草、水利、住建、教育、公安、应急、科技、政数、卫生健康、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金融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密切配合冰雪产业发展主管部门做好冰雪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

第五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围绕地域特色和产业发展目标,组织编制冰雪产业发展规划,合理利用冰雪资源,防止生态破坏。

第六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依据自然条件和经济发展水平,建立冰雪产业发展监督与评估机制,定期对冰雪产业发展情况进行检查和评

估。

第七条 鼓励企业、学校、科研机构及相关行业协会商会等参与冰雪产业发展的相关活动。

第二章 冰雪基础产业

第八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结合气候、地貌和生态等自然资源,综合评估地形坡度、雪质条件、水源保障、交通便捷性等因素,科学选址,合理布局,建设相应规模的滑雪场。

已建滑雪场可以根据市场需求,按照规划进行改建、扩建和扩容,完善场地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功能。

第九条 市、县(区)体育主管部门和具备条件的学校,可以利用现有体育场馆、场地浇筑符合标准的滑冰场、冰场面积、冰层厚度、防护设施、照明设备等应当达到规定标准。

第十条 从事冰雪产业经营活动的单位,可以在符合生态环境保护和相关规划要求的前提下依法利用下列场所建设冰雪场地设施:

(一)闲置的老旧厂房、库房、商业设施;

(二)城市公园、城市广场、城市空置场所以及乡村休闲度假场所;

(三)荒山、荒地、荒滩以及废弃矿山;

(四)河、湖等水面。

第十一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运营,提高场地设施利用率。

第十二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滑雪(滑冰)场安全工作的领导,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第十三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冰雪旅游产业发展政策,扶持冰雪旅游项目及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

第十四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区域冰雪资源特点,推进冰雪旅游与乡村旅游、生态旅游、文化遗产旅游、民俗史迹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等相互融合,推动冰雪旅游产业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丰富冰雪旅游项目体系。

辽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辽源市冰雪产业发展条例》已经2024年12月24日辽源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并经2025年3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现予公布,自2025年5月1日起施行。

辽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年4月14日

第十五条 依托全省重点冰雪旅游项目,加强区域合作,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跨区域冰雪旅游产品。

第十六条 结合民俗和地域特点,打造冰雪旅游精品线路和特色品牌,保障冰雪旅游产品供给。

第十七条 普及全民冰雪运动,支持组织举办赛事及活动,推动机关、企业职工和社区、农村居民参与冰雪运动。

第十八条 学校应当培养学生对冰雪运动的兴趣爱好,丰富冬季体育教学内容,引导学生参与冰雪运动,组织开展或者参加各类冰雪赛事及研学活动。

第十九条 鼓励挖掘传统民间民俗冰雪娱乐活动,推广多样化全民冰雪运动,推动多业态融合发展。

第二十条 支持发展冰雪竞技运动,创新发展模式,鼓励多元化资本投入,支持创办职业、业余冰雪竞技运动平台。

第二十一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将冰雪运动融入全国及全省赛事,建立赛事合作机制,明确流程和标准,支持社会力量申办赛事活动,引导公众参与各类竞技赛事活动。

第二十二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依托社会组织和学校开展冰雪文化创意活动,利用全市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资源,举办冰雪主题会展活动。

第二十三条 支持发展冰雪文娛新业态,创作具有时代特色的冰雪演艺产品,打造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演艺品牌和剧目。

鼓励演艺团体创新与第三方的合作模式,在重点冰雪景点推出精品演艺剧目驻场、巡演。

第二十四条 拓展冰雪文化传媒渠道,支持冰雪文化题材创作,推动冰雪文化传播和冰雪品牌塑造。

第三章 冰雪装备制造产业

第二十五条 围绕全省冰雪产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建设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冰雪装备制造产业基地。

第二十六条 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支持造雪设备、制冰设备、制冷设备、场地维护设备、场地服务设备、维修保养设备的研发与生产。

第二十七条 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引进先进设备和技术,支持大众和专业冰雪运动器材的研发与生产。

支持企业承接冰雪运动器材零部件生产,完善零部件配套产业。

积极引进域外冰雪运动器材知名企业投资建厂,丰富冰雪运动产品种类。

第二十八条 发挥纺织、袜业、服装产业基础优势,支持企业利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研发滑雪袜、滑雪滑冰服、专业训练服等专用服饰、专业冰雪运动防护用品和冰雪休闲运动产品。

第二十九条 加强企业品牌培育,支持引进国内外知名企业品牌,强

化产品宣传推介,提高辽源冰雪装备制造产业的知名度。

第四章 冰雪服务产业

第三十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统筹规划冰雪旅游休闲商业街区建设,支持创建非遗展示和传统工艺制作景区化经营模式。

第三十一条 鼓励各地依托地域特色资源,研发推广绿色健康食品、特色饮品等旅游产品。

第三十二条 推广具有民族特色和关东民俗文化特色的餐饮服务,打造特色美食餐饮品牌,促进餐饮文化与民俗文化新体验互动,提升餐饮附加值。

第三十三条 发展多业态旅游住宿服务,开设关东民俗、生态休闲、冰雪运动等主题酒店,提高酒店现代化管理和服务水平。

第三十四条 完善冰雪产业交通服务设施配套建设,按照有关规定设置景点、景区指引标识,规划建设景点、景区停车场和临时停车泊位。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增设景点、景区公交线路或者旅游定制线路,开通公路、铁路、航班接驳班车,实现旅游交通安全、便捷、畅通。

第三十五条 完善景点、景区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根据需要增设常态化或者临时性通信基站设备,实现景点、景区网络服务畅通稳定。

第五章 冰雪产业支持与要素保障

第三十六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冰雪产业人才引进机制,引进冰雪运动专业教练员和运营管

理、科研开发等专业人才,建立冰雪志愿者服务团队。

第三十七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健全冰雪运动教育培训体系,引导社会力量创办冰雪运动培训机构,支持开展冰雪运动师资力量培训工作。鼓励专业运动员、教练员深入学校、社区指导冰雪活动。

第三十八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构建冰雪产业科研创新公共平台,采取对外合作、产学研用结合等方

式,培育冰雪产业科研力量。

支持企业科研创新平台建设,鼓励冰雪产业专利技术申请和应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第三十九条 支持冰雪科研中介机构,为科研创新项目评估、管理咨询、风险投资和融资担保等进行指导,为科研成果、测试检验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提供专业服务。

第四十条 积极引进大型旅游集团和培育骨干企业,带动冰雪产业规模化 and 品牌化发展。

支持构建冰雪体验、冰雪文化、冰雪观赏等旅游品牌体系,举办各类冰雪节庆主题活动,开展冰雪产品推介,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冰雪产品标识。

第四十一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发挥冰雪产业发展资金引领和政策导向作用,创新投融资机制,统筹运用相关专项资金和专项债券,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冰雪产业基建、运营和装备制造。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基础上拓展冰雪金融服务业务。

第四十二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优化冰雪产业营商环境,鼓励企业以资本、技术以及管理等要素参与冰雪旅游经营管理。

第四十三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完善冰雪消费促进政策,创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吸引节假日冰雪消费群体,拓展冰雪消费空间。

第四十四条 市、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落实国家和省规定的税收优惠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等激励措施。

第四十五条 应急、消防等有关部门应当建立健全预警和应急机制,完善医疗保障和安全救助体系,加强场地设施和道路交通监管。

第四十六条 完善市场监管联动机制,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和价格监管,依法维护市场秩序和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第六章 附则
第四十七条 本条例自2025年5月1日起施行。

一起动起来! 春光正好 全民健身正当时

本报记者 李品素 摄影报道



市民响应“体重管理年”号召,积极参与各项健身运动。

随着“体重管理年”热度不断攀升,“国家喊你减肥了”的呼声越来越高。天气转暖,不少市民趁着春光正好,走出家门,用科学运动与健康生活等方式,开启全新的健身减重之旅。

在我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羽毛球馆,随着摆臂、挥拍、扣杀一系列动作,市民宋萍与好友们展开了一场激烈的羽毛球“对战”,体验了一把运动过后大汗淋漓的感受。宋萍说:“夏天马上就到了,我想每天下班来打球锻炼一下,让自己的身体更健康,也适当控制下饮食,锻炼起来。”

另一边的乒乓球馆内,刚刚加入健身行列的崔淑荣手握乒乓球拍,仔细琢磨

发球的技巧,在一次次果断尝试后,挥拍动作逐渐像模像样起来,击球动作也慢慢放松下来,一点点进入了状态,开始享受国球运动的乐趣。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负责人王建说:“今年的健身人群相比去年同期增长约25%。面对激增的健身需求,我们中心将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水平、丰富科学健身指导,积极参与健康管理年各项工作,为更多市民提供安全文明有序的健身环境,帮助大家正确锻炼。”

全民健身热潮的兴起,带动了人们健身意识的觉醒,也促进了个人运动习惯和生活习惯的良好养成。

64岁的姜权每天坚持做拍打操和单杠、双杠练习。规律的健身运动让他恢复了健康与快乐,已成为他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姜权说:“我健身有四五年时间了,结识了不少志同道合的兄弟姐妹。通过锻炼,增强了我们的体质,也使自己的生活变得非常充实。”

趁着春光正好,让身体与心灵一同“轻”装上阵!如今,全民健身的热潮正涌动在公园、广场、健身场馆内。从晨光熹微到华灯初上,运动健身者的身影诠释着健康生活的真谛。在这充满希望的季节里,人们正用跃动的脚步,丈量着春天的长度;用挥洒的汗水,浇灌着健康的种子。

西安雁塔区灯塔镇中心小学开展德育实践活动

本报讯(记者 王广婷)4月11日,西安雁塔区灯塔镇中心小学开展了德育实践活动。师生们在校红领巾宣讲团的讲解下参观了东北沦陷时期辽源矿工墓陈列馆,了解了日本侵略者残害中国劳工的血泪史。

学生夏雪说:“通过这次宣讲体验,让我了解到矿工墓的历史,感受到战争对人性的摧残。作为新时代的少先队员,我会铭记历史,努力学习,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

学生张予欣说:“通过讲解矿工墓背后的历史,亲身接触第一手史料和实物,让我震撼当年矿工经历的苦难。我决心好好学习,为祖国的强大贡献一份力量。”

通过“行走的德育课堂”,让学生走出校园、实地体验,更好地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

莫让风筝线变成伤人线

李社瑶

通过巡查监督、各方联动与公众自觉,从源头排除放风筝带来的安全隐患

春日的天空被风筝点缀得五彩斑斓,地面上的危险却也随之而来——看似纤细轻盈的风筝线,竟成为“隐形的利刃”。近期多起风筝线伤人事件发生,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目前,市面上销售的风筝线材质主要为尼龙、聚酯纤维、涤纶、芳纶等,结实耐磨,不易拉断。细线直径一般为0.2—0.5毫米,粗线直径也只有1—3毫米。由于与物体的接触面积小,产生的压强大,细小的风筝线威力不容小觑。

据多地消防部门实验,骑行电动车车以正常速度行驶,手握的黄瓜、胡萝卜、香蕉,可以被风筝线切断,鸡胸肉也被切出了几厘米深的切痕。在拉力测试中,常见的尼龙风筝线、芳纶风筝线分别在承重约18千克、25千克时被拉断,可见其非常结实。现有风筝线多数为白色、灰色,在户外不易察觉,受害者往往来不及作出反应就被迎面割伤,防不胜防。

面对这样的潜在风险,我们应加强自觉、提高警惕。放风筝

时,建议使用颜色鲜艳且较粗的专业风筝线,或在线上作出醒目标记。应选择晴朗、风向稳定的天气,严格遵守禁放区域规定,选择空旷人少的场所。注意观察周围人群的动向,适时提醒。同时也要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好手套等护具。若看到附近有公众在放风筝,注意绕行或缓行。行人应停止奔跑,骑行者应减速慢行或下车推行,一旦发现身体快要接触到风筝线,要迅速向反方向躲开。

预防风筝线伤人,也需要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城市规划等多部门协同发力。将风筝线醒目标识、抗拉强度等形成安全标准;在交通要道、人流密集处、架空电力线路周围严格划定风筝禁放区域;在社区、学校、公园等地做好宣传教育和案例警示;在高峰期增加巡查频率,提升违规处罚力度。构建材质、空间、行为三重保障,通过巡查监督、各方联动与公众自觉,从源头排除放风筝带来的安全隐患,不让风筝线变成伤人线。

当我们拉紧风筝线,尽情享受户外活动的乐趣时,也要紧绷“安全线”,让天空留住美丽,也让地面充满平安。

(转自《人民日报》)

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 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

冯锐

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推动文化繁荣兴盛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题中应有之义。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今年全国两会江苏代表团审议时指出:“要深化城乡精神文明建设,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离不开通过体制机制创新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擘画了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全会《决定》提出“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并作出战略部署。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是配置文化资源的重要途径。通过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提供更丰富的高质量文化产品和服务,才能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更为有力的文化支持和精神动力。

文化是凝心聚力的精神纽带,是一种最深沉、最持久的力量。新时代以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同步交织、相互激荡,文化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越来越突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战略高度,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出系统谋划和部署,推动我国文艺创作生产能力大幅提升,各种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数量高速增长,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2024年,我国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增长9.8%,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11.3%,文化产业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高质量文化产品创新活跃,比如,国产游戏《黑神话:悟空》融合中国古典神话故事和现代游戏技术,创造了一种全新的游戏体验,在获得世界游戏大奖的同时也获得了可观销售额。近年来,很多包含中国元素的产品以及国潮品牌热销到海外,传递了和而不同、美美与共的理念,为营造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良好外部环境作出了贡献。

同时需要看到,当前我国文化供给的主要矛盾已由“够不够”转向“好不好”,人民群众对文化产品和服务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而且,新的信息

技术迅猛发展,在文化领域不断催生各类新业态、新应用、新模式,深刻改变文化创作生产和传播消费方式,深刻重塑媒体形态、舆论生态和文化业态。这就要求我们以改革为动力,充分发挥政策引导和支持作用,不断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

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能够优化文化产业结构,提高文化产业的整体竞争力,进而以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能够激发文化领域的创新创造活力,进而推动经济与文化交融互动、融合发展程度越来越深;还能够通过加强对文化产品的制作、传播等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进而增强中华文明的影响力和感召力。

为此,要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引,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的要求落到实处,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一是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不动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通过创新文化服务模式 and 手段,促进文化服务的均衡化、普及化,让人民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同时,加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自身管理,提升服务能力和创新水平。二是改进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学习借鉴人类一切优秀文明成果,创作出具有时代精神和民族特色的文化产品。同时,充分利用前沿技术推动文化产品和服务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提升文化产品的表现力、感染力。三是健全文化产业体系 and 市场体系。通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促进文化产品和服务的自由流动和公平竞争,推动文化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根据市场需求调整文化产品的供给结构,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确保文化产品能够精准对接人民群众需求。四是推进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提升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考古研究水平。

(作者为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教授 转自《人民日报》)